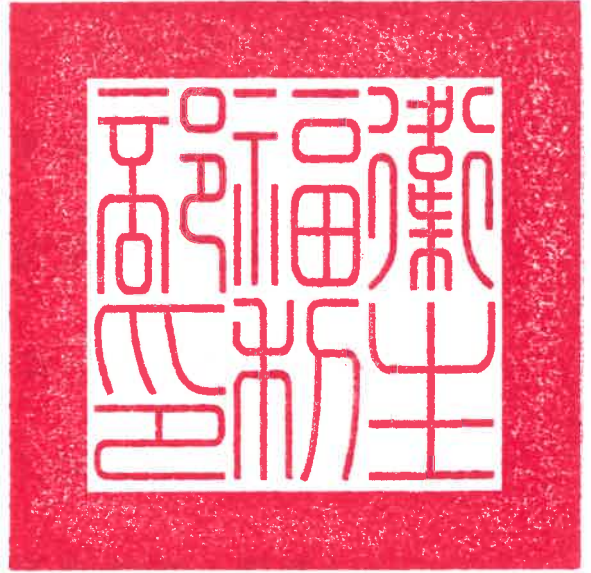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51660649號  
附件：115-116年度「特需兒少視覺復能中心」需求說明書



主旨：公告徵求115-116年度「特需兒少視覺復能中心」。

依據：行政院113年9月10日院臺衛字第1131022477號函核定「第2期優化兒童醫療照護計畫（114年至117年）」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一、申請期限：自公告日起至115年7月9日止。

二、執行期程：

(一)自核定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。

(二)曾辦理113-114年度「特需兒少視覺復能中心」(下稱前期計畫)之醫院(計畫訖日為114年10月31日)，如申請本期計畫，且自前期計畫訖日後仍延續辦理整合性視覺復能服務

及個案管理等工作項目者，本期計畫起始日得回溯自114年11月1日起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請於申請期限前，以正式公文函送115-116年度「特需兒少視覺復能中心」申請計畫書一式8份（1份不裝訂）至本部（以收文日為準），逾期不受理，詳細內容可至衛生福利部網站（<https://www.mohw.gov.tw>）之公告訊息區（路徑：首頁/最新消息/公告訊息/115年度）下載。



部長 石崇良